重庆市潼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关于遴选潼南区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专题班（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）培训机构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培养农业农村领域急需紧缺人才，进一步提高高素质农民培训实效，根据《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开展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专题班竞争性立项工作的通知》（〔2025〕-40），《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<关于开展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专题班竞争性立项工作>的补充通知》要求，现就组织开展潼南区2025年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专题班公开遴选及申报工作，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班次设置和人数

（一）培训数量。180人。

（二）班次设置及人数。潼南区级班数6个，每个班30人，共180人，培训主体分别为：无人机农业场景应用（含飞防植保）2个班，每个班30人，共60人；粮油作物高质量机播（拖拉机、插秧机）2个班，每个班30人，共60人；机收减损暨农机安全生产2个班，每个班30人，共60人。

（三）培训时长。每个班均为 120 学时（每天不得超过 8 学时）， 即培训 15 天，须至少分 2 段开展培训，鼓励分成 3 段，每段培 训 5 天。

（四）教学方式。实训为主，室内理论教学不得超过 16 个学时， 并需与实操课错开安排，即不能连续安排室内理论课。

二、申报对象与条件

具有培训职能或资质的机构都可以申报。

（一）事业单位（含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和高职、中职学校）：依法设立，具有培训职能，有满足 50 人课堂教学的场所（可租赁，但需有租赁协议）及 LED 会议屏幕、课桌等配套设施设备；有实习实训场所或合作的实训基地；有1名及以上专职教学管理人员，有满足教学的专兼职教师（可外聘）。

（二）社会化培训机构（含社会团体）：登记成立 3 年以上，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上的主营业务范围含有“培训”；有满足50 人课堂教学的场所（可租赁，但需有租赁协议）及 LED 会议屏幕、课桌等配套设施设备；有实习实训场所或合作的实训基地；有1名及以上专职教学管理人员，有满足教学的专兼职教师（可外聘）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 一）每个培育机构对同一类班次最多申请培训10 个班，300 人。

（ 二）请符合条件的培育机构按要求填报申报书，于 2025年 5 月6日14点前将加盖公章的申报书（扫描件 ，PDF 格式）发送区农机技术推广站，联系人：罗婵，联系电话：023-44590838，电子邮箱：1078814943@qq.com；

（三）区农业农村委将组织专家评审，择优遴选培育机构承担相应培训任务。

附件：申报书

重庆市潼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5年4月29日

附件：

**申** **报** **书**

专题班名称 专题班 申请单位（盖章） 填表日期 2025 年 4 月 日

农业农村部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司制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培训班 名称 |  |
| 申请数量 | 省级班数： （个） | 人数： （人） |
| 市级班数： / （个） | 人数： / （人） |
| 县级班数： （个） | 人数： （人） |
| 总班期数： （个） | 总人数： （人） |
| 资金需求 | 万元 |
| 申报条件 | 一、培育机构基本情况（ 围绕申报通知的机构条件进行填报，并附有关资质证明材 料）二、承担类似培训任务情况（可提供佐证材料） |
| 实施计划 | 一、培训时间和地点（时间细化到“月” 即可，分段培训的分别说明）二、课程设置（按班制作课表） （需细化到每一节课，可附页说明）三、教师来源及职务职称（至少提供 70%以上的授课老师基本情况，对每位教师逐一 说明）四、管理人员一览表（需明确信息化系统管理人员 1 人，项目管理人员 3 人以上， 教学管理人员**每班**至少2 人）。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质 量 监 管 措施 |  |
| 联系人 |  |
| 区 县 农 业 农 村 委 审 核意见 | （盖章）2025 年 4 月 日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|